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106,025,172.3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76,791,295.71 元，扣除本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扣除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82,816,468.06 元，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922,623,765.76 元。

由于公司 2023 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由于公司 2023 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为保证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拟订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